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7及106年第2季

地址：新竹縣新埔鎮大魯閣路17號

電話：(03)588-7888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8		六~二六
(七) 關係人交易	49		二七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0		二八
(十) 其 他	50		二九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51、55~60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51、55~60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51~52、61		三十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62~63		三十
(十二) 部門資訊	52~54		三一

### 會計師核閱報告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前 言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聯茂電子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718,546 仟元及 1,929,234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 9%及 11%；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522,867 仟元及 1,242,026 仟元，分別佔

合併負債總額 13%及 11%；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分別為新台幣 167,692 仟元及 42,053 仟元與 281,824 仟元及 12,950 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 37% 及 11%與 31%及 3%。

####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聯茂電子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以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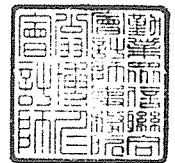
會計師 黃 瑞 展

黃 瑞 展



會計師 翁 博 仁

翁 博 仁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7 月 26 日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6月30日 (經核閱)			106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6年6月30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3,407,519	18		\$ 3,356,997	19		\$ 2,725,768	1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31,622	-		-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淨額(附註八)	-	-		504,533	3		569,278	3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九)	700,595	4		517,630	3		780,127	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	7,922,855	42		7,765,559	43		6,986,457	4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六)	625,970	3		695,019	4		728,540	4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14	-		14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十)	2,179,215	12		1,541,348	8		1,548,320	9	
1424	留抵稅額	569,460	3		193,863	1		442,341	3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203,173	1		128,054	1		164,16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5,640,409</u>	<u>83</u>		<u>14,703,017</u>	<u>82</u>		<u>13,945,008</u>	<u>80</u>	
	<b>非流動資產</b>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	80,807	-		-	-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一)	29,670	-		-	-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淨額(附註八)	-	-		81,003	-		93,508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二)	-	-		36,010	-		39,53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	2,459,216	13		2,715,573	15		2,579,946	15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十四)	8,979	-		8,773	-		22,008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4,210	1		104,913	1		92,631	1	
1915	預付設備款	132,108	1		114,678	1		341,029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五、二四及二七)	280,838	2		275,775	1		266,068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105,828</u>	<u>17</u>		<u>3,336,725</u>	<u>18</u>		<u>3,434,723</u>	<u>2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18,746,237</u>	<u>100</u>		<u>\$18,039,742</u>	<u>100</u>		<u>\$17,379,731</u>	<u>100</u>	
	<b>負債及權益</b>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1,646,380	9		\$ 2,207,000	12		\$ 2,270,000	13	
211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附註十六)	659,714	4		499,765	3		449,608	3	
2150	應付票據	1,721	-		1,426	-		2,572	-	
2170	應付帳款	5,311,917	28		4,858,649	27		4,271,294	25	
2216	應付股利	939,167	5		-	-		757,393	4	
2219	其他應付款	708,743	4		523,078	3		767,838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35,199	3		977,445	6		546,911	3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十七)	19,088	-		29,368	-		29,601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附註十六)	117,647	1		417,647	2		257,00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6,749	-		45,819	-		81,271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0,086,325</u>	<u>54</u>		<u>9,560,197</u>	<u>53</u>		<u>9,433,488</u>	<u>54</u>	
	<b>非流動負債</b>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1,004,706	5		823,529	5		825,000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73,391	2		352,460	2		558,060	3	
2645	存入保證金	15,411	-		17,722	-		15,115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393,508</u>	<u>7</u>		<u>1,193,711</u>	<u>7</u>		<u>1,398,175</u>	<u>8</u>	
2XXX	負債總計	<u>11,479,833</u>	<u>61</u>		<u>10,753,908</u>	<u>60</u>		<u>10,831,663</u>	<u>62</u>	
	<b>權益</b>									
3100	股本	3,029,572	16		3,029,572	17		3,029,572	18	
3200	資本公積	653,239	4		653,239	4		653,239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194,845	6		1,070,375	6		1,070,375	6	
3350	未分配盈餘	2,394,704	13		2,439,520	13		1,761,075	10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3,589,549	19		3,509,895	19		2,831,450	16	
3400	其他權益	(5,956)	-		93,128	-		33,807	-	
3XXX	權益總計	<u>7,266,404</u>	<u>39</u>		<u>7,285,834</u>	<u>40</u>		<u>6,548,068</u>	<u>38</u>	
	<b>負債與權益總計</b>	<u>\$18,746,237</u>	<u>100</u>		<u>\$18,039,742</u>	<u>100</u>		<u>\$17,379,73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7月26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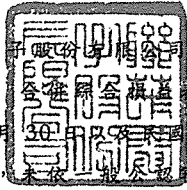
經理人：蔡馨暉



會計主管：周榮燦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认審計準則查核 )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二十)	\$5,697,423	100	\$4,851,227	100	\$11,391,097	100	\$9,975,151	100
5000	銷貨成本 (附註十及二一)	4,871,065	85	4,120,734	85	9,783,947	86	8,437,472	85
5900	銷貨毛利	826,358	15	730,493	15	1,607,150	14	1,537,679	15
	營業費用 (附註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138,188	3	142,789	3	276,021	2	260,896	3
6200	管理費用	159,194	3	130,870	3	297,775	3	257,239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5,432	1	56,186	1	153,886	1	106,085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72,814	7	329,845	7	727,682	6	624,220	6
6900	營業淨利	453,544	8	400,648	8	879,468	8	913,459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二一)	25,079	-	20,631	-	31,726	-	30,732	-
7050	財務成本	( 12,777 )	-	( 12,378 )	-	( 24,729 )	-	( 24,725 )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 十、十三、二一及二九)	152,966	3	28,011	1	221,921	2	3,20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165,268	3	36,264	1	228,918	2	9,213	-
7900	稅前利益	618,812	11	436,912	9	1,108,386	9	922,672	9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二)	128,615	2	167,008	3	257,793	2	357,191	3
8200	本期淨利	490,197	9	269,904	6	850,593	7	565,481	6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十九)	637	-	-	-	613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附 註二二)	( 128 )	-	-	-	( 123 )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附註十九)	( 51,304 )	( 1 )	175,276	4	86,323	1	( 359,464 )	( 4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附註十九)	-	-	( 33,481 )	( 1 )	-	-	128,984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附註二 二)	10,261	-	( 29,797 )	( 1 )	( 14,502 )	-	61,109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 40,534 )	( 1 )	111,998	2	72,311	1	( 169,371 )	( 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49,663	8	\$ 381,902	8	\$ 922,904	8	\$ 396,110	4

( 接 次 頁 )

(承前頁)

代碼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8610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 490,197	9	\$ 269,904	6	\$ 850,593	7	\$ 565,481	6
8710	綜合損益歸屬於： 本公司股東	\$ 449,663	8	\$ 381,902	8	\$ 922,904	8	\$ 396,110	4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三)								
9710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基本	\$ 1.62		\$ 0.89		\$ 2.81		\$ 1.87	
9810	稀釋	\$ 1.62		\$ 0.89		\$ 2.80		\$ 1.8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7 月 26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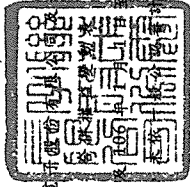


經理人：蔡馨暐



會計主管：周榮燦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 僅經核閱 章程則查核 )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利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其他綜合損益	106 年 6 月 30 日餘額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淨利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其他綜合損益	107 年 6 月 30 日餘額	其他權益 ( 附註十九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未實現評價損益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本 公 司 總 額
A1	302,957	3,029,572	-	3,029,572	302,957	3,029,572	-	3,029,572	62,007	141,171	62,007	-	6,909,351
B1	-	-	95,196	95,196	-	-	( 95,196 )	-	-	-	-	-	-
B5	-	-	-	-	-	-	( 757,393 )	-	-	-	-	-	( 757,393 )
D1	302,957	3,029,572	653,239	3,029,572	302,957	3,029,572	1,195,594	1,195,594	141,171	62,007	-	-	6,151,958
D3	-	-	-	-	-	-	565,481	565,481	-	-	-	-	565,481
D5	-	-	-	-	-	-	-	-	( 298,355 )	128,984	-	-	( 169,371 )
Z1	302,957	3,029,572	653,239	3,029,572	302,957	3,029,572	1,761,075	1,761,075	( 157,184 )	128,984	190,991	-	6,548,068
A1	302,957	3,029,572	653,239	3,029,572	302,957	3,029,572	2,439,520	2,439,520	76,429	169,557	169,557	-	7,285,834
B1	-	-	-	-	-	-	( 124,470 )	-	-	-	-	-	-
B5	-	-	-	-	-	-	( 939,167 )	-	-	-	-	-	( 939,167 )
T1	302,957	3,029,572	653,239	3,029,572	302,957	3,029,572	1,375,883	1,375,883	( 76,429 )	169,557	169,557	-	6,346,667
D1	-	-	-	-	-	-	168,228	168,228	-	( 169,557 )	( 169,557 )	( 1,838 )	( 3,167 )
D3	-	-	-	-	-	-	850,593	850,593	-	-	-	-	850,593
D5	-	-	-	-	-	-	-	-	71,821	-	-	490	72,311
Z1	302,957	3,029,572	653,239	3,029,572	302,957	3,029,572	2,394,704	2,394,704	( 4,608 )	-	-	( 1,348 )	7,266,404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7 月 26 日核閱報告 )



董事長：蔡榮祺



經理人：蔡榮祺



會計主管：周榮燦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108,386	\$ 922,67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費用	4,023	13,794
A20100	折舊費用	273,619	267,751
A20200	攤銷費用	-	5,885
A29900	預付款項攤銷	8,313	13,146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727	700
A20900	財務成本	24,729	24,725
A29900	迴轉負債準備	( 11,982)	( 9,046)
A21200	利息收入	( 7,776)	( 4,818)
A23800	存貨回升利益	( 7,030)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702	2,19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 290,449)	-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利益	-	( 25,778)
A29900	火災損失	69,708	-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 17,534)	( 7,15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167,208)	( 280,067)
A31150	應收帳款	134,202	( 402,92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6,964	83,394
A31200	存 貨	( 602,085)	( 367,402)
A31230	留抵稅額	( 83,615)	( 26,26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 70,569)	15,257
A32130	應付票據	295	290
A32150	應付帳款	237,029	34,51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102,085)	25,28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 60)	2,40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84,304	288,58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4,208)	( 25,11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629,428)	( 337,96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69,332)	( 74,48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 33,788)	\$ -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64,020
B00200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800,670	-
B07500	收取之利息	7,776	4,81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36,149)	( 147,532)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38,086)	( 27,287)
B02800	處份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2,445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4,279)	( 74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3,773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410)	( 8,69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89,507</u>	<u>( 112,973)</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淨減少	( 563,415)	( 360,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淨增加(減少)	159,949	( 419,151)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15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18,823)	( 84,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4,690	1,209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7,159)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524,758)</u>	<u>( 711,94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 44,895)</u>	<u>( 24,168)</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50,522	( 923,57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356,997</u>	<u>3,649,340</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407,519</u>	<u>\$ 2,725,76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7 月 26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蔡茂禎



經理人：蔡馨擘



會計主管：周榮燦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6 年 4 月 10 日經核准設立，經營之業務為多層印刷電路板及銅箔基板半成品、成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前項產品製造設備之進出口貿易。本公司股票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7 月 26 日經董事會核准並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

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585,536 4,655	\$ 585,536 3,326	
其他權益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31,355	29,057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加：自備供出售 (IAS 39) 重分類		\$ 585,536	\$ -		
加：自以成本衡量 (IAS 39) 重分類及再衡量		4,655	( 1,329)		
		<u>590,191</u>	( 1,329)	\$ 588,862	\$ 168,22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加：自以成本法衡量 (IAS 39) 重分類及再衡量		31,355	( 2,298)		
		<u>31,355</u>	( 2,298)	29,057	( 1,838)
合 計	\$ -	\$ 621,546	( \$ 3,627)	\$ 617,919	\$ 168,228
					( \$ 171,395)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合併公司選擇全數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69,557 仟元重分類為保留盈餘。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權益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減少）588,862 仟元、29,057 仟元、168,228 仟元及(1,838)仟元。

##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選擇僅對 107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適用 IFRS 15，與收入相關之已收金額應認列為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

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因租金平穩化所產生與支付金額之差額係認列為應付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預付或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 「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計畫資產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7年 6月30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6月30日
聯茂電子公司	ITEQ International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邦茂公司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ITEQ International	ITEQ Holding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ITEQ Holding	ESIC	大陸轉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IPL	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IIL	進出口業務	100%	100%	100%
	Eagle Great	大陸轉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Shining Era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ITEQ (HK)	大陸轉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Mega Crown	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ESIC	東莞聯茂公司	經營膠片及銅箔基板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江西聯茂公司（註）	經營膠片及銅箔基板之生產及銷售	100%	-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07年 6月30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6月30日
ITEQ (HK)	無錫聯茂公司	經營膠片及銅箔基板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廣州聯茂公司	經營膠片及銅箔基板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仙桃聯茂公司	經營膠片及銅箔基板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Eagle Great	茂成電子公司	經營多層印刷電路板之生產及銷售	100%	100%	100%

註：係集團綜合持股，由 ESIC 持股 50%，東莞聯茂公司持股 25%，無錫聯茂公司持股 25%

上述併入財務報告編制主體之子公司中，除屬重要子公司（係包含東莞聯茂公司、無錫聯茂公司及廣州聯茂公司）之財務報告係經會計師核閱外，其餘屬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 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 107 年 5 月 17 日正式成立江西聯茂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為止，尚待資本金匯入。

#### (五)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 1.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A. 衡量種類

###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銀行承兌匯票，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於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銀行承兌匯票，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B. 金融資產之減損

#### 107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

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等，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存在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3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

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永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d.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及其他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

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 收入認列

### 107 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若幾乎同時與同一客戶（或客戶之關係人）簽訂數個合約，因該等合約係為單一商業目的以包裹議定，合併公司係以單一合約處理。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膠片及銅箔基板產品之銷售。於商品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

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B.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5.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 6.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除下列說明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及財務保證合約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適用於 106 年)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 (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 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80	\$ 459	\$ 49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459,866	2,222,032	2,161,357
約當現金			
銀行承兌匯票	395,247	861,236	563,916
銀行定期存款	552,026	273,270	-
	<u>\$3,407,519</u>	<u>\$3,356,997</u>	<u>\$2,725,768</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銀行存款	0.00%-0.70%	0.00%~0.70%	0.00%-0.70%
定期存款	0.25%~2.21%	1.35%~1.46%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流    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 股票	<u>\$ 31,622</u>	<u>\$ -</u>	<u>\$ -</u>
<u>非 流 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 股票	<u>\$ 80,807</u>	<u>\$ -</u>	<u>\$ -</u>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106年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國內上市(櫃)股票	\$585,536	\$662,786
減：列為流動資產	<u>504,533</u>	<u>569,278</u>
	<u>\$ 81,003</u>	<u>\$ 93,508</u>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應收票據	<u>\$ 700,595</u>	<u>\$ 517,630</u>	<u>\$ 780,127</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8,021,519	\$ 7,859,262	\$ 7,078,435
減：備抵損失	<u>98,664</u>	<u>93,703</u>	<u>91,978</u>
淨    額	<u>\$ 7,922,855</u>	<u>\$ 7,765,559</u>	<u>\$ 6,986,457</u>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 天，另訂有應收款項管理辦法，加強業務、財務及法務等帳款催收處理流程。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內部信用評等機制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每半年並檢視一次其信用狀況予以斟酌調整，並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及核准，持續針對客戶之財務狀況、所屬產業及地理區域進行評估，必要時進行讓售應收帳款及投保，以降低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及 GDP 預測。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超過 90 天，合併公司直接認列相關備抵損失，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6月30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31~90 天	逾期超過 9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8%	0.15%	40.18%	100%	
總帳面金額	\$ 7,868,009	\$ 53,255	\$ 12,790	\$ 87,465	\$ 8,021,51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u>5,979</u> )	( <u>81</u> )	( <u>5,139</u> )	( <u>87,465</u> )	( <u>98,664</u> )
攤銷後成本	<u>\$ 7,862,030</u>	<u>\$ 53,174</u>	<u>\$ 7,651</u>	<u>\$ -</u>	<u>\$ 7,922,855</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IAS 39)	\$ 93,703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期初餘額 (IFRS 9)	93,703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4,023
外幣換算差額	938
期末餘額	<u>\$ 98,664</u>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合併公司於 106 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 107 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評估係依據對客戶之帳齡分析、信用評等及經濟環境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款項之收現可能性。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惟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此外，合併公司亦不具有將應收帳款及對相同交易對方之應付帳款互抵之法定抵銷權。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未逾期	\$ 7,603,468	\$ 6,959,884
1~90 天	163,454	89,132
31~90 天	31,126	
91~180 天	791	13,371
超過 181 天以上	60,423	16,048
合計	<u>\$ 7,859,262</u>	<u>\$ 7,078,43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1~30天	\$ 149,454	\$ 27,939
31~90天	<u>21,200</u>	<u>21,326</u>
合計	<u>\$ 170,654</u>	<u>\$ 49,26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26,055	\$ 54,771	\$ 80,826
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14,024	( 230)	13,794
本期實際沖銷	( 73)	-	( 73)
匯率影響數	( 888)	( 1,681)	( 2,569)
106年6月30日餘額	<u>\$ 39,118</u>	<u>\$ 52,860</u>	<u>\$ 91,978</u>

截至106年12月31日及6月30日止，處於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分別為104,294仟元及89,858仟元。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惟合併公司對應收帳款已購買保險或讓受，以降低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二六。

#### 十、存貨－淨額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製成品	\$ 521,535	\$ 561,531	\$ 469,020
在製品	170,402	148,048	113,065
原物料	1,469,873	801,962	958,911
在途存貨	<u>17,405</u>	<u>29,807</u>	<u>7,324</u>
	<u>\$ 2,179,215</u>	<u>\$ 1,541,348</u>	<u>\$ 1,548,320</u>

107年及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回升利益分別為7,030仟元、0仟元、7,030仟元、0仟元，存貨回升利益主係因存貨銷售價格回升所致。

合併公司於107年6月8日發生火災，損毀存貨估計為13,830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請參閱附註二一(二)。

十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6月30日

非流動

國外投資

TIEF FUND, L.P. (台灣工研群英基金) \$ 29,670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台灣工研群英基金，並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二。

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06年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金	額 持股%	金	額 持股%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達勝科技	\$	159 1.7	\$	159 2.2
太陽光電能源科技		4,496 0.5		4,496 0.5
鼎茂光電		- 0.4		1,025 0.5
Commerciale Internazionale elettronica S.R.L		- 18.0		2,498 18.0
其他				
TIEF FUND, L.P. (台灣 工研群英基金)		31,355 4.8		31,355 4.8
	\$	<u>36,010</u>	\$	<u>39,533</u>
依金融資產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u>36,010</u>	\$	<u>39,533</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權益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u>			
房屋及建築	\$ 483,618	\$ 522,213	\$ 425,948
機器設備	1,172,263	1,300,514	1,288,782
運輸設備	8,070	9,983	11,607
生財器具	135,473	165,679	182,487
其他設備	477,866	517,387	465,795
租賃改良	181,926	199,797	205,327
	<u>\$ 2,459,216</u>	<u>\$ 2,715,573</u>	<u>\$ 2,579,946</u>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6 月 8 日發生火災，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估計毀損 55,878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請參閱附註二一(二)。

除上述火災損失、折舊費用及重分類外，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建築	
廠房主建物	15至20年
工程系統	3至8年
機器設備	
機電動力設備	5至12年
修繕工程	2至5年
運輸設備	5至10年
生財器具	
電腦設備	3至10年
辦公傢俱	3至5年
其他設備	
研發設備	3至12年
防治污染設備	3至12年
雜項設備	1至12年
租賃改良	3至9年

#### 十四、無形資產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商    譽	\$ 8,979	\$ 8,773	\$ 8,968
專利使用權利金(原始成本 94,158 仟元)	-	-	13,040
	<u>\$ 8,979</u>	<u>\$ 8,773</u>	<u>\$ 22,008</u>

除認列攤銷費用外，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於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上述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 8 年耐用年數計提攤銷。

商譽係子公司 ITEQ Holding 取得子公司 ESIC 股權成本超過取得股權淨值之溢額。

## 十五、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長期預付費用	\$ 14,886	\$ 25,360	\$ 14,358
用品盤存	54,678	50,051	51,000
長期預付租賃款	32,475	32,754	32,618
淨確定福利資產	17,523	17,088	15,903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四)	<u>161,276</u>	<u>150,522</u>	<u>152,189</u>
	<u>\$ 280,838</u>	<u>\$ 275,775</u>	<u>\$ 266,068</u>

東莞聯茂公司於 91 年度取得東莞市虎門鎮北柵村 17,919.5 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權，並按其經營期限 30 年攤銷；無錫聯茂公司分別於 93 年度及 94 年度間取得無錫市錫山經濟開發區 76,002 及 15,432 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權，並按其經營期限 50 年攤銷；廣州聯茂公司於 98 年度取得廣州開發區永和經濟區 18,508 平方公尺之土地使用權，並按其經營期限 50 年攤銷。上述土地使用權係帳列長期預付租賃款。

## 十六、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係銀行週轉性信用借款，借款利率於 107 年 6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分別為 0.93%-1.10%、0.92%-1.10% 及 0.93%-1.10%。

### (二) 應付短期票券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應付商業本票	\$ 660,000	\$ 500,000	\$ 45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286</u>	<u>235</u>	<u>392</u>
	<u>\$ 659,714</u>	<u>\$ 499,765</u>	<u>\$ 449,608</u>
利 率	1.03%-1.04%	1.03%-1.05%	1.05%-1.07%

### (三) 長期借款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銀行信用借款	\$ 1,122,353	\$ 1,241,176	\$ 1,082,000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117,647</u>	<u>417,647</u>	<u>257,000</u>
長期借款	<u>\$ 1,004,706</u>	<u>\$ 823,529</u>	<u>\$ 825,000</u>
利 率	0.90%-1.10%	0.90%~1.14%	0.90%-1.10%



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29 日與凱基商業銀行簽訂總額度為 500,000 仟元之 2 年期信用貸款合約，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業已動撥使用 240,000 仟元。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 9 日與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簽訂總額度為 300,000 仟元之 2 年期信用貸款合約，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業已動撥使用 300,000 仟元。依合約規定，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2)負債比率（負債及或有負債／有形淨值）不得高於 175%；(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400%；及(4)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 3,700,000 仟元。

本公司於 106 年 9 月 30 日與永豐銀行簽訂總額度為 200,000 仟元之 2 年期信用貸款合約，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業已動撥使用 200,000 仟元。依合約規定，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2)負債比率（負債及或有負債／有形淨值）不得高於 175%；(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400%；及(4)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 5,000,000 仟元。

本公司於 103 年 8 月 27 日與王道銀行簽訂總額度為 500,000 仟元之 7 年期信用貸款合約，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業已全數動撥使用並已清償 117,647 仟元。依合約規定，本公司年度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1)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2)負債比率（負債及或有負債／有形淨值）不得高於 200%；(3)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400%；及(4)有形資產淨值不得低於 5,000,000 仟元。

#### 十七、負債準備－流動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退貨及折讓	<u>\$ 19,088</u>	<u>\$ 29,368</u>	<u>\$ 29,601</u>

退貨及折讓準備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29,368	\$ 40,010
本期迴轉	( 11,982)	( 9,046)
匯率影響數	<u>1,702</u>	<u>( 1,363)</u>
期末餘額	<u>\$ 19,088</u>	<u>\$ 29,601</u>

產品退貨及折讓之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

####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利益係以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87仟元及119仟元。

#### 十九、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400,000</u>	<u>4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u>\$ 4,000,000</u>	<u>\$ 4,000,000</u>	<u>\$ 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302,957</u>	<u>302,957</u>	<u>302,957</u>
已發行股本	<u>\$ 3,029,572</u>	<u>\$ 3,029,572</u>	<u>\$ 3,029,572</u>

##### (二) 資本公積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653,239	\$ 653,239	\$ 653,239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

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請參閱附註二一之(五)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另本公司現處於成長期，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競爭狀況、未來之資本支出及營運資金規劃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後，決定股東紅利之金額，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 2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 107 年 6 月 15 日及 106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24,470	\$ 95,196		
股東紅利—現金	939,167	757,393	\$ 3.1	\$ 2.5

有關本公司盈餘分配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四) 其他權益項目

#####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76,429)	\$141,171
稅率變動	2,763	-
當期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差額	<u>69,058</u>	( <u>298,355</u>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71,821</u>	( <u>298,355</u> )
期末餘額	<u>(\$ 4,608)</u>	<u>(\$157,184)</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62,007
當期產生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138,671
重分類調整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	( 9,687)
期末餘額	<u>\$190,991</u>
107年1月1日餘額( IAS 39)	\$169,557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 169,557)
107年1月1日餘額( IFRS 9)	<u>\$ -</u>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 1,838)
期初餘額 (IFRS 9)	( 1,838)
當期產生	
未實現損益－權益工具	49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490
期末餘額	<u>(\$ 1,348)</u>

二十、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於各季所產生收入之分析如下：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銅箔基板	\$ 4,037,557	\$ 3,388,185	\$ 8,107,099	\$ 7,143,199
玻璃纖維膠片	1,456,833	1,289,808	2,893,353	2,485,094
其他	203,033	173,234	390,645	346,858
	<u>\$ 5,697,423</u>	<u>\$ 4,851,227</u>	<u>\$11,391,097</u>	<u>\$ 9,975,151</u>

合併公司於107年6月30日來自商品銷貨之合約負債餘額為5,376仟元。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 (一) 其他收入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 4,722	\$ 2,849	\$ 7,776	\$ 4,818
政府補助款	7,863	8,814	7,863	8,814
其他收入	<u>12,494</u>	<u>8,968</u>	<u>16,087</u>	<u>17,100</u>
	<u>\$ 25,079</u>	<u>\$ 20,631</u>	<u>\$ 31,726</u>	<u>\$ 30,732</u>

###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兌換利益(損失)	\$ 33,596	\$ 13,944	\$ 10,888	(\$ 7,6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194,585	-	290,449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利益	-	21,240	-	25,778
火災損失	( 69,708)	-	( 69,708)	-
其他損失	( <u>5,507</u> )	( <u>7,173</u> )	( <u>9,708</u> )	( <u>14,924</u> )
	<u>\$ 152,966</u>	<u>\$ 28,011</u>	<u>\$ 221,921</u>	<u>\$ 3,206</u>

子公司無錫聯茂公司於107年6月8日發生火災，致部分廠房、設備及存貨損毀，未扣除理賠額之預估受損金額為69,708仟元（包括存貨13,830仟元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55,878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無錫聯茂公司之受損資產皆已投保火險，截至107年6月30日正與保險公司申請理賠事宜中，尚無法合理預估保險理賠金額，惟已將前述受損金額先認列火災損失，俟保險理賠額可合理估計時，再予沖抵火災損失或於以後年度認列理賠收入。

### (三) 折舊及攤銷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34,595	\$ 128,883	\$ 273,619	\$ 267,751
預付款項	3,745	6,586	8,313	13,146
預付租賃款	435	328	727	700
無形資產	-	<u>2,943</u>	-	<u>5,885</u>
	<u>\$ 138,775</u>	<u>\$ 138,740</u>	<u>\$ 282,659</u>	<u>\$ 287,48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8,701	\$ 113,430	\$ 241,194	\$ 236,574
營業費用	<u>15,894</u>	<u>15,453</u>	<u>32,425</u>	<u>31,177</u>
	<u>\$ 134,595</u>	<u>\$ 128,883</u>	<u>\$ 273,619</u>	<u>\$ 267,75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651	\$ 5,802	\$ 5,962	\$ 11,646
推銷費用	4	2,946	7	5,891
管理費用	1,071	1,005	2,262	2,021
研究發展費用	454	104	809	173
	<u>\$ 4,180</u>	<u>\$ 9,857</u>	<u>\$ 9,040</u>	<u>\$ 19,731</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u>\$ 376,204</u>	<u>\$ 323,137</u>	<u>\$ 729,168</u>	<u>\$ 646,042</u>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八)				
確定提撥計畫	\$ 3,146	\$ 3,109	\$ 6,213	\$ 6,221
確定福利計畫	( 43)	( 59)	( 87)	( 119)
	<u>\$ 3,103</u>	<u>\$ 3,050</u>	<u>\$ 6,126</u>	<u>\$ 6,10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44,202	\$ 221,838	\$ 478,630	\$ 445,370
營業費用	<u>135,105</u>	<u>104,329</u>	<u>256,664</u>	<u>206,774</u>
	<u>\$ 379,307</u>	<u>\$ 326,187</u>	<u>\$ 735,294</u>	<u>\$ 652,144</u>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2,903 人及 2,840 人。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2%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估列比例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4%	4%	4%	4%
董監事酬勞	2%	2%	2%	2%

金額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u>\$ 21,110</u>	<u>\$ 13,925</u>	<u>\$ 37,476</u>	<u>\$ 29,396</u>
董監事酬勞	<u>\$ 10,555</u>	<u>\$ 6,963</u>	<u>\$ 18,738</u>	<u>\$ 14,698</u>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14 日及 106 年 3 月 9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現 金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酬勞	\$ 60,788	\$ 49,830
董監事酬勞	30,394	24,915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7,440	\$ 6,369	\$ 53,420	\$ 8,37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6,156</u>	<u>7,575</u>	<u>( 42,532 )</u>	<u>( 16,025 )</u>
淨利益(損失)	<u>\$ 33,596</u>	<u>\$ 13,944</u>	<u>\$ 10,888</u>	<u>( \$ 7,648 )</u>

##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140,231	\$ 219,259	\$ 244,391	\$ 344,94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8,029	10,073	18,029	10,073
最低稅負制加徵	5,161	-	5,161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 6,778 )</u>	<u>( 11,416 )</u>	<u>( 7,977 )</u>	<u>( 8,743 )</u>
	156,643	217,916	259,604	346,273
遞延所得稅				
本期產生者	( 27,965 )	( 58,767 )	( 57,704 )	9,893
稅率變動	-	-	60,371	-
其他	<u>( 63 )</u>	<u>7,859</u>	<u>( 4,478 )</u>	<u>1,02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28,615</u>	<u>\$ 167,008</u>	<u>\$ 257,793</u>	<u>\$ 357,191</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損失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	\$ -	\$ 2,763	\$ -
當期產生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10,261	( 29,797)	( 14,502)	61,10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u>128</u> )	<u>-</u>	( <u>123</u> )	<u>-</u>
	<u>\$ 10,133</u>	<u>(\$ 29,797)</u>	<u>(\$ 11,862)</u>	<u>\$ 61,109</u>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邦茂公司分別截至 104 及 105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單位：每股元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u>\$ 1.62</u>	<u>\$ 0.89</u>	<u>\$ 2.81</u>	<u>\$ 1.87</u>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	<u>\$ 1.62</u>	<u>\$ 0.89</u>	<u>\$ 2.80</u>	<u>\$ 1.86</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u>\$ 490,197</u>	<u>\$ 269,904</u>	<u>\$ 850,593</u>	<u>\$ 565,48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490,197</u>	<u>\$ 269,904</u>	<u>\$ 850,593</u>	<u>\$ 565,481</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302,957	302,957	302,957	302,95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酬勞	<u>297</u>	<u>315</u>	<u>1,199</u>	<u>1,52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03,254</u>	<u>303,272</u>	<u>304,156</u>	<u>304,479</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四、營業租賃協議

營業租賃係合併公司與他單位簽訂營業租賃契約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為101年8月至117年12月。所有租賃期間超過5年之營業租賃均包括每5年依市場租金行情檢視條款，並依合約約定，每年依消費者物價指數之年增率調整租金乙次。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土地及廠房並無優惠承購權。截至107年6月30日止，因營業租賃契約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為126,503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係關於承租土地以進行產品製造，租賃期間為30至50年。租賃款於訂約時一次性支付，合併公司於土地使用權期間結束時對該土地不具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1年內	\$ 60,538	\$ 59,915	\$ 48,11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255,116	252,483	200,906
超過5年	<u>249,166</u>	<u>280,025</u>	<u>295,638</u>
	<u>\$ 564,820</u>	<u>\$ 592,423</u>	<u>\$ 544,660</u>

##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二六、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 107年6月30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及興櫃 股票	<u>\$ 112,429</u>	<u>\$ -</u>	<u>\$ -</u>	<u>\$ 112,429</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投資	<u>\$ -</u>	<u>\$ -</u>	<u>\$ 29,670</u>	<u>\$ 29,670</u>

##### 106年12月31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 券－權益投資	<u>\$ 585,536</u>	<u>\$ -</u>	<u>\$ -</u>	<u>\$ 585,536</u>

##### 106年6月30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 券－權益投資	<u>\$ 662,786</u>	<u>\$ -</u>	<u>\$ -</u>	<u>\$ 662,786</u>

107年及106年1月1日及6月30日均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IAS 39)	\$ -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u>29,057</u>
期初餘額 (IFRS 9)	29,05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13</u>
期末餘額	<u>\$ 29,670</u>

##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包括以公允價值衡量之無公開報價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之決定係參考可觀察之市價作證之價格及最近期可取得之淨值資訊評估。

###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2,429	\$ -	\$ -
放款及應收款 (註 1)	-	12,452,379	11,361,25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註 2)	-	621,546	702,3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3)	12,806,154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670	-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4)	10,405,406	9,348,816	8,858,427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部分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部分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淨額、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財務管理部門受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適時操作衍生金融工具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

#### 1. 市場風險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及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銷售額中約有 44% 及 44%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61% 及 60%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並以美金對新台幣升值或貶值 0.5 元作為敏感度分析。0.5 元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之正數代表當美金對新台幣升值 0.5 元時，將使稅

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美金貶值 0.5 元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損 益	\$ 2,459	(\$ 7,760)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之應付短期票券，故有利率變動之公允價值暴險；合併公司因持有浮動利率之活期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故有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監控利率水準，控管利率在一定之範圍，倘有需要將會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52,026	\$ 273,270	\$ -
－金融負債	659,714	499,765	449,60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459,853	2,222,020	2,161,346
－金融負債	2,768,733	3,448,176	3,352,000

## 敏感度分析

面對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市場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或下降 1 碼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 1 碼，對合併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下降 386 仟元及 1,488 仟元。

##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所從事以交易或非以出售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其價格變動將使其公平價值隨之變動。

## 敏感度分析

面對上述金融資產價格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以市場價格上升或下降 10% 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價格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倘權益價格上漲 10%，對合併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而增加 11,243 仟元，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而增加 2,967 仟元。對合併公司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之上升而增加 66,279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並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所屬產業及地理區域進行評估，必要時進行讓售應收帳款及對應收帳款投保，以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每月會密切追蹤應收款項逾期情況及後續催收策略，並於資產負債表日會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國際信用評等機構給予高信用評等之銀行，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之前十大客戶，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6%、43% 及 42%，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合併公司已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合併公司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之管理需求。合併公司透過維持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及保留於資本市場籌資之彈性，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並控管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到期配合來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 (1) 流動性風險表

下表列示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利息及本金）編製：

	107年6月30日				合 計
	180天	181天至270天	271天至360天	361天以上	
<b>非衍生金融負債</b>					
短期借款	\$ 1,648,479	\$ -	\$ -	\$ -	\$ 1,648,479
應付短期票券	659,714	-	-	-	659,714
應付票據及帳款	5,313,638	-	-	-	5,313,638
其他應付款	708,743	-	-	-	708,743
長期借款	64,395	32,198	31,448	1,016,889	1,144,930
	<u>\$ 8,394,969</u>	<u>\$ 32,198</u>	<u>\$ 31,448</u>	<u>\$ 1,016,889</u>	<u>\$ 9,475,504</u>
	106年12月31日				合 計
	180天	181天至270天	271天至360天	361天以上	
<b>非衍生金融負債</b>					
短期借款	\$ 2,209,361	\$ -	\$ -	\$ -	\$ 2,209,361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0	-	-	-	50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860,075	-	-	-	4,860,075
其他應付款	523,078	-	-	-	523,078
長期借款	65,110	32,555	329,706	836,258	1,263,629
	<u>\$ 8,157,624</u>	<u>\$ 32,555</u>	<u>\$ 329,706</u>	<u>\$ 836,258</u>	<u>\$ 9,356,143</u>
	106年6月30日				合 計
	180天	181天至270天	271天至360天	361天以上	
<b>非衍生金融負債</b>					
短期借款	\$ 2,270,623	\$ -	\$ -	\$ -	\$ 2,270,623
應付短期票券	450,000	-	-	-	450,0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273,866	-	-	-	4,273,866
其他應付款	767,838	-	-	-	767,838
長期借款	199,472	33,417	33,381	833,591	1,099,861
	<u>\$ 7,961,799</u>	<u>\$ 33,417</u>	<u>\$ 33,381</u>	<u>\$ 833,591</u>	<u>\$ 8,862,188</u>

## (2) 融資額度

銀行借款係本公司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有關本公司融資額度之資訊列示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4,472,713	\$ 5,054,315	\$ 4,835,968
未動用金額	<u>4,068,229</u>	<u>3,597,571</u>	<u>4,839,651</u>
	<u>\$ 8,540,942</u>	<u>\$ 8,651,886</u>	<u>\$ 9,675,619</u>

## (四)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讓售應收帳款之相關資訊如下：

讓售對象	已預支金額年 利率(%)	出售應收 帳款金額	已預支金額	保留款金額 (帳列其他 應收款)	約定額度
<u>107年6月30日</u>					
中信銀行	4.29%~4.72%	\$ 177,948	\$ 192,738	\$ -	\$ 1,523,000
江蘇銀行	4.00%	41,155	32,924	8,231	304,600
玉山銀行	2.44%	402,073	9	402,064	456,900
台新銀行	-	100,030	-	100,030	268,554
元大銀行	-	29,217	-	29,217	20,000
凱基銀行	-	<u>8,964</u>	-	<u>8,964</u>	<u>18,276</u>
		<u>\$ 759,387</u>	<u>\$ 225,671</u>	<u>\$ 533,716</u>	<u>\$ 2,591,330</u>
<u>106年12月31日</u>					
中信銀行	3.97%	\$ 464,154	\$ 137,346	\$ 326,809	\$ 1,488,000
台新銀行	2.25%	87,998	2,353	85,645	284,124
玉山銀行	1.38~2.44%	70,776	6,362	64,414	298,800
寧波銀行	4.10%	63,075	15,965	47,110	297,600
江蘇銀行	3.50%	40,462	14,880	25,582	297,600
大眾銀行	-	26,385	-	26,385	168,800
凱基銀行	-	<u>11,099</u>	-	<u>11,099</u>	<u>17,856</u>
		<u>\$ 763,949</u>	<u>\$ 176,906</u>	<u>\$ 587,044</u>	<u>\$ 2,852,780</u>
<u>106年6月30日</u>					
台新銀行	-	\$ 102,267	\$ -	\$ 102,267	\$ 287,358
大眾銀行	-	31,035	-	31,035	172,100
玉山銀行	1.38%	49,661	18	49,643	302,100
台灣銀行	-	3,048	-	3,048	152,100
中信銀行	-	456,050	-	456,050	608,400
凱基銀行	1.04%	<u>11,070</u>	<u>551</u>	<u>10,519</u>	<u>18,252</u>
		<u>\$ 653,131</u>	<u>\$ 569</u>	<u>\$ 652,562</u>	<u>\$ 1,540,310</u>

上述額度均係循環使用。

依讓售合約之約定，因商業糾紛（如銷貨退回或折讓等）而產生之損失由合併公司承擔，因信用風險而產生之損失則由該等銀行承擔。合併公司於107年6月30日業已提供本票795,600仟元予該等銀行作為擔保品。



## 二七、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已予以銷除，並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說明如下：

###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穩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穩懋公司）	實質關係人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美磊公司）	實質關係人（自 107 年 6 月 13 日後即非關係人）

### (二) 營業收入

<u>關 係 人 類 別</u>	<u>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u>	<u>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u>
美磊公司	\$ _____	\$ _____	\$ 53	\$ _____

對關係人之銷貨價格係依本公司進價成本加計固定利潤為之。

(三)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1 月與穩懋公司簽訂營業租賃契約承租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為 102 年 1 月至 117 年 12 月，按月給付租金。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租金費用分別為 7,591 仟元及 7,544 仟元、15,182 仟元及 15,088 仟元，支付保證金均為 110,000 仟元（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 年及 106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對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07年4月1日 至6月30日</u>	<u>106年4月1日 至6月30日</u>	<u>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u>
短期員工福利	\$ 8,738	\$ 10,190	\$ 26,697	\$ 23,378
退職後福利	184	169	367	347
	<u>\$ 8,922</u>	<u>\$ 10,359</u>	<u>\$ 27,064</u>	<u>\$ 23,725</u>

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 107 年 6 月 30 日止，合併公司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 已開立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計 305,422 仟元。

(二) 已簽約尚未支付之工程設備款計 92,205 仟元。

##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外幣—美元	\$ 168,595	\$ 220,361	\$ 119,309
匯率	30.460	29.760	30.420
帳面金額	5,135,404	6,557,943	3,629,380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外幣—美元	163,677	141,693	134,829
匯率	30.460	29.760	30.420
帳面金額	4,985,601	4,216,784	4,101,498

	107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4月1日至6月30日		
外幣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美元	6.38 (美元：人民幣)	(\$ 10,086)	6.86 (美元：人民幣)	\$ 3,665		
美元	29.75 (美元：新台幣)	54,490	30.25 (美元：新台幣)	12,305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外幣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美元	6.37 (美元：人民幣)	(\$ 22,810)	6.87 (美元：人民幣)	\$ 5,591		
美元	29.53 (美元：新台幣)	23,631	30.68 (美元：新台幣)	( 11,456)		

##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業已全數銷除。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六。
10.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1. 其他：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八。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七。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進貨之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相當，付款方式係採定期結算方式為之，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公司自東莞聯茂公司、無錫聯茂公司、廣州聯茂公司及茂成電子公司進貨金額分別為 311,575 仟元、163,061 仟元、45,754 仟元及 0 仟元，占本公司總進貨金額比例分別為 26%、14%、4%及 0%。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向第三地出售原物料及銷貨之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交易條件相當，付款方式

係採定期結算方式為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本公司出售原、物料予東莞聯茂公司、無錫聯茂公司、茂成電子公司及廣州聯茂公司之金額分別為449,627仟元、96,130仟元、743仟元及1,602仟元，占本公司銷貨收入比例分別為22%、5%、0%及0%，未實現銷貨利益3,388仟元，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 三一、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產品為銅箔基板及玻璃纖維膠片）如下：

聯茂電子公司（係台灣聯茂公司，惟所認列之部門銷貨收入不包括三角貿易（由子公司出貨）而認列之銷貨損益及部門營業費用。）

無錫聯茂公司（包含無錫聯茂公司及 IIL 公司出貨所產生之銷貨損益及部門營業費用。）

東莞聯茂公司（包含東莞聯茂公司及 IPL 出貨所產生之銷貨損益及部門營業費用。）

其他部門（包含茂成電子公司、廣州聯茂公司、仙桃聯茂公司、邦茂公司、ITEQ International、ITEQ Holding、ITEQ (HK)、ESIC、Eagle Great、Shining Era、出貨所產生之銷貨損益及部門營業費用。）

###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聯茂電子公司	\$ 2,009,249	\$ 1,658,487	(\$ 133,764)	(\$ 74,042)
無錫聯茂公司	6,969,458	5,829,042	444,161	456,197
東莞聯茂公司	5,065,096	4,429,681	264,307	330,076
其他部門	<u>2,942,253</u>	<u>2,349,671</u>	<u>360,979</u>	<u>245,322</u>
	<u>\$ 16,986,056</u>	<u>\$ 14,266,881</u>	935,683	957,553
總部管理成本			( 56,215)	( 44,09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228,918</u>	<u>9,213</u>
稅前淨利			<u>\$ 1,108,386</u>	<u>\$ 922,672</u>

上述部門收入之內部交易尚未沖銷。合併公司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來自集團內無錫聯茂公司、東莞聯茂公司及其他之收入分別為 2,464,018 仟元、2,317,467 仟元及 813,475 仟元；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來自集團內無錫聯茂公司、東莞聯茂公司及其他之收入分別 1,820,566 仟元、1,411,626 仟元及 1,059,538 仟元。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 (二) 部門資產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部門資產			
聯茂電子公司	\$ 3,675,694	\$ 4,156,772	\$ 3,016,281
無錫聯茂公司	7,602,335	8,262,515	6,973,127
東莞聯茂公司	6,681,540	6,078,763	5,992,657
其他部門	<u>6,786,488</u>	<u>7,963,253</u>	<u>4,896,985</u>
小 計	24,746,057	26,461,303	20,879,050
其 他	36,239,391	33,948,618	36,322,863
部門間沖銷	( 42,239,211)	( 42,370,179)	( 39,822,182)
資產總計	<u>\$ 18,746,237</u>	<u>\$ 18,039,742</u>	<u>\$ 17,379,731</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淨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本期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商譽已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原因	提列保額	抵押品價值	對資金貸與對象總額	對資金貸與對象總額	與資有限
1	IPL	Shinning Era Eagle Great ESIC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是 是	\$ 999 仟美元 303 仟美元 1,318 仟美元	\$ 388 仟美元 - 仟美元 1,318 仟美元	388 仟美元 - 仟美元 1,318 仟美元	- - -	短期融通 短期融通 短期融通	\$ - - -	營運週轉 營運週轉 營運週轉	- - -	- - -	108,559 108,559 108,559	108,559 108,559 108,559	108,559 108,559 108,559
2	III	無錫聯茂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3,027 仟美元	219 仟美元	219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106,183	106,183	106,183
3	Eagle Great	茂成電子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737 仟美元	- 仟美元	- 仟美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1,551,181	1,551,181	1,551,181
5	東莞聯茂公司	茂成電子公司	應收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是	人民幣 39,032 仟元	人民幣 31,259 仟元	人民幣 31,259 仟元	-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	1,551,181	1,551,181	1,551,181

註一：本公司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融通最高限額，分別係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財務報告（107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權益淨值之 20% 及 40% 為限。

註二：本公司 100% 轉投資之子孫公司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及資金融通最高限額，係以各貸與企業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核閱）簽證財務報告（107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權益淨值之 600% 為限，惟其各貸與企業融通資金上限若大於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107 年第 1 季財務報告）淨值 20% 者，則以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權益淨值 20% 為上限。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係新台幣千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 公司名稱	背書 名稱	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一及二)	本期最高 保證餘額 (註三)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最高 限額(註一及二)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背書 保證	對大陸 地區 背書保證
0	本公司	IIL、IPL		100%	\$ 7,755,908	\$ 300,000 (註三)	\$ 300,000	\$ 238,110	\$ -	3.87%	\$ 10,470,475	Y	N	N
0	本公司	IIL		100%	7,755,908	1,272,875 (註三)	1,157,480	287,157	-	14.92%	10,470,475	Y	N	N
0	本公司	IPL		100%	7,755,908	974,720 (註三)	974,720	242,719	-	12.57%	10,470,475	Y	N	N
0	本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100%	7,755,908	152,300 (註三)	152,300	-	-	1.96%	10,470,475	Y	N	Y

註一：本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分別係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財務報告(107年第1季財務報告)權益淨值之100%及135%計算。

註二：本公司100%轉投資之子孫公司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係以各子孫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財務報告(107年第1季財務報告)權益淨值之300%計算。

註三：係共同開立票據取得之銀行保證額度。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 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聯茂電子公司	股票 邦英生物科技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0	\$ -	5.0	\$ -	
邦茂公司	股票 達勝科技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500	-	1.7	-	
	太陽光電能源科技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887	4,381	0.5	4,381	
	鼎茂光電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00	-	0.4	-	
	福邦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219	31,622	0.9	31,621	
	擎邦國際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1	1	-	1	
	台灣嘉碩科技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314	9,935	-	9,936	
	正文科技	子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該公司為本公司法人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2,440	66,490	0.7	66,490	
Mega Crown	TIEF FUND,L.P.(台灣工研 群基金) 股票 Commerciale Internazionale elettronica S.R.L.	-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29,670	4.8	29,670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	-	18.0	-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及七。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20%以上者

民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四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進(銷)貨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授信期間		
本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進	\$ 311,575	26%	-	-	(\$ 286,549)	( 25%) 註一及二
東莞聯茂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銷	( 311,575)	( 8%)	-	-	286,549	2%
本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銷	( 449,627)	( 22%)	-	-	336,472	27%
東莞聯茂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進	449,627	13%	-	-	( 336,472)	( 23%)
本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進	163,061	14%	-	-	( 98,078)	-%
無錫聯茂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間接持股100%之被投資公司	銷	( 163,061)	( 3%)	-	-	98,078	-%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578,782	15%	-	-	501,741	15%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 578,782)	( 25%)	-	-	( 501,741)	( 43%)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458,769	18%	-	-	95,316	4%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 458,769)	( 13%)	-	-	( 95,316)	( 7%)
廣州聯茂公司	IPL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228,049	9%	-	-	206,525	10%
IPL	廣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 228,049)	( 20%)	-	-	( 206,525)	( 36%)
IPL	廣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267,537	23%	-	-	159,042	18%
廣州聯茂公司	IPL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 267,537)	( 12%)	-	-	( 159,042)	( 14%)
東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516,354	45%	-	-	318,273	37%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 516,354)	( 15%)	-	-	( 318,273)	( 22%)
III	無錫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1,154,421	72%	-	-	1,156,570	82%
無錫聯茂公司	III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 1,154,421)	( 24%)	-	-	( 1,156,570)	( 34%)
III	無錫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452,336	8%	-	-	235,232	7%
III	無錫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 452,336)	( 29%)	-	-	( 235,232)	( 24%)
無錫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344,202	6%	-	-	26,652	1%
東莞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 344,202)	( 10%)	-	-	( 26,652)	( 7%)
東莞聯茂公司	茂成	最終母公司相同	進	102,623	3%	-	-	262,571	8%
茂成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銷	( 102,623)	( 32%)	-	-	( 262,571)	( 72%)

註一：本公司係透過IPL與東莞聯茂公司進貨。

註二：本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銷貨之價格與一般交易相同，付款方式係採定期結算方式為之。

註三：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提列帳帳	備抵額
東莞聯茂公司	茂電子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 262,571	-	\$	-	\$ 18,658	\$	-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501,741	-	-	-	142,615	-	-
無錫聯茂公司	IIL	最終母公司相同	235,232	-	-	-	-	-	-
廣州聯茂公司	IPL	最終母公司相同	206,525	-	-	-	30,184	-	-
IPL	本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344,105	-	-	-	58,659	-	-
IPL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318,273	-	-	-	126,014	-	-
IPL	廣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59,042	-	-	-	28,227	-	-
IIL	無錫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1,156,570	-	-	-	-	-	-
本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最終母公司相同	336,472	-	-	-	-	-	-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金額		未收股款(仟股)	比	持帳面		有額	被本	投資公司	本期	認列之	備註
					上期	本期			率	金						
聯茂電子公司	ITEQ International 邦茂公司	薩摩亞 新竹	投資業務	\$ 61,719 仟美元	\$ 61,719 仟美元	18,500	100	\$	9,298,428	\$	644,375	644,375				註一
ITEQ International	ITEQ Holding	英屬開曼群島	投資業務	370,000	370,000	37,000	100		716,233		232,045	232,045				
ITEQ Holding	ESIC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業務	61,719 仟美元	61,719 仟美元	18,500	100		297,859 仟美元		21,838 仟美元	21,838 仟美元				
	IPPL	薩摩亞	大陸轉投資業務	13,000 仟美元	13,000 仟美元	10,750	100		126,068 仟美元		6,303 仟美元	6,303 仟美元				
	IIL	薩摩亞	進出口業務	500 仟美元	500 仟美元	500	100		970 仟美元		377 仟美元	377 仟美元				
	Eagle Great	英屬維京群島	進出口業務	1,000 仟美元	1,000 仟美元	1,000	100		542 仟美元		39 仟美元	39 仟美元				
	Shining Era	英屬維京群島	大陸轉投資業務	8,499 仟美元	8,499 仟美元	8,499	100		11,224 仟美元		1,025 仟美元	1,025 仟美元				
	ITEQ (HK)	薩摩亞	投資業務	3,000 仟美元	3,000 仟美元	3,000	100		14,221 仟美元		7 仟美元	7 仟美元				
	Mega Crown	香港	大陸轉投資業務	24,200 仟美元	24,200 仟美元	24,200	100		125,217 仟美元		14,181 仟美元	14,181 仟美元				
		薩摩亞	投資業務	223 仟美元	223 仟美元	300	100		-1 仟美元		-	-				

註一：大陸被投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七。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八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 冊)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註 冊)	目 金	額 交 易 條 件	及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 318,273	註四	1.70%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3	應付帳款	318,273	註四	1.70%
11	HK	Holdings	3	其他應付款	809,289	註四	4.32%
13	Holdings	HK	3	其他應收款	809,289	註四	4.32%
2	III	無錫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235,232	註四	1.25%
2	III	無錫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1,156,570	註四	6.17%
4	無錫聯茂公司	III	3	應收帳款	235,232	註四	1.25%
4	無錫聯茂公司	III	3	應付帳款	1,156,570	註四	6.17%
3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3	應收帳款	501,741	註四	2.68%
9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501,741	註四	2.68%
1	IPL	廣州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206,525	註四	1.10%
9	廣州聯茂公司	IPL	3	應收帳款	206,525	註四	1.10%
3	東莞聯茂公司	茂成電子公司	3	應收帳款	262,571	註四	1.40%
7	茂成電子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應付帳款	262,571	註四	1.40%
0	聯茂電子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1	應收帳款	336,472	註四	1.79%
3	東莞聯茂公司	聯茂電子公司	3	應付帳款	336,472	註四	1.79%
0	聯茂電子公司	IPL	1	應付帳款	344,105	註四	1.84%
1	IPL	聯茂電子公司	2	應收帳款	344,105	註四	1.84%
0	聯茂電子公司	IPL	1	進貨 (銷貨成本及存貨)	357,330	註四	3.14%
1	IPL	聯茂電子公司	2	銷貨收入	357,330	註四	3.14%
0	聯茂電子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1	銷貨收入	449,627	註四	3.95%
3	東莞聯茂公司	聯茂電子公司	2	銷貨成本	449,627	註四	3.95%
1	IPL	廣州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267,537	註四	2.35%
9	廣州聯茂公司	IPL	3	銷貨成本	267,537	註四	2.35%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516,353	註四	4.53%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3	銷貨成本	516,353	註四	4.53%
2	III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1,154,421	註四	10.13%
4	無錫聯茂公司	III	3	銷貨成本	1,154,421	註四	10.13%
9	廣州聯茂公司	IPL	3	銷貨收入	228,049	註四	2.00%
1	IPL	廣州聯茂公司	3	銷貨成本	228,049	註四	2.00%
9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458,769	註四	4.03%
3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3	銷貨成本	458,769	註四	4.03%

( 接 次 頁 )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姓名	交易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科目	情形		佔合併總資產或總營業收入之比率
						金額	條件	
4	無錫聯茂公司	III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 452,336	註四	3.97%
2	III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貨成本	452,336	註四	3.97%
4	無錫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344,202	註四	3.02%
3	東莞聯茂公司		無錫聯茂公司	3	銷貨成本	344,202	註四	3.02%
3	東莞聯茂公司	IPL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296,970	註四	2.61%
1	IPL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成本	296,970	註四	2.61%
3	東莞聯茂公司		廣州聯茂公司	3	銷貨收入	578,782	註四	5.08%
9	廣州聯茂公司		東莞聯茂公司	3	銷貨成本	578,782	註四	5.08%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孫公司。
  2. 子／孫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孫公司對子／孫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本期累積金額佔合併銷貨收入淨額之方式計算。

註四：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五：係就金額超過 200,000 元以上之交易進行揭露。